

证券代码：430258

证券简称：易同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玉明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。

董事戚时明、施发荣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2022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，为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在2022年度向各银行申请的总授信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，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相关借款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借款

金融机构、借款金额、借款期限、借款形式、借款利率等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借款事宜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陶红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施发荣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免去施发荣董事职务，提名陶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1日